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建安置房（长虹花园）监理
项目所在地	吴中区角直镇
发包人名称	苏州市角直镇人民政府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415.46万元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建造师)	葛洪清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苏州市工程建设项目中标通知书

编号： 320501201305201701010l

苏州市永安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在建安置房(长虹花园)监理项目监理招标中，经评定由你单位中标。

请于 年 月 日前来草拟合同协议。在限期内不来草拟合同协议作放弃中标处理。

委托监理范围及内容	建安置房(长虹花园)监理		
监理目标	质量目标	合格	
	工期目标	600	
	受监工程造价	28000 万元	
监理费及支付方式	415.456 万		
现场主要监理人员	职务	姓名	岗位证编号
	总监	葛洪清	32000712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宇平	苏建工(苏)监工第 1001575 号
	电气专业监理工程师	金洪权	苏建工(苏)监工第 0400992 号
备注	给排水专业监理工程师：吴晓 苏建工(苏)监工第 0400997 号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苏州市角直镇人民政府

监理人（全称）：　苏州市永安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建安置房（长虹花园）工程；

2. 工程地点：　吴中区角直镇　；

3.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约为 102303 平方米　；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25379.7601 万元　。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网站查询版本，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葛洪清，身份证号码：321081196609107512，注册号：32000712。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肆佰壹拾伍万肆仟伍佰陆拾元整（¥415.456万元）。

包括：

1. 监理酬金：肆佰壹拾伍万肆仟伍佰陆拾元整。
2. 相关服务酬金：_____。

其中：

（1）勘察阶段服务酬金：_____。

（2）设计阶段服务酬金：_____。

（3）保修阶段服务酬金：_____。

（4）其他相关服务酬金：_____。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2013年7月21日始，至2014年12月25日止。

2. 相关服务期限：

（1）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_年___月___日始，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2）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_年___月___日始，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网站查询版本，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日止。

（4）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_____年___月___日始，至_____年___月日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3 年 8 月 6 日。

2. 订立地点：苏州市。

3.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叁 份。

委托人：（盖章）　　监理人：（盖章）

住所：　　住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网站查询版本，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

工程名称：安置房(长虹花园)配电房2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苏州市吴中区甪直镇人民政府				监理单位	苏州市永安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苏州市吴中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苏州江南意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180㎡	工程造价	33.7209 万元	结构层次	框架一层	开工日期	2013.9.2	竣工日期	2015.5.29
验收意见	1、单位（子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的质量验收均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自评合格。 2、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3、单位（子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测资料完整。 4、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5、观感质量验收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有关单位
技术负责人：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工地代表：王炳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印鉴）	参加人员： （签字）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

工程名称：安置房(长虹花园)门卫2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苏州市吴中区甪直镇人民政府				监理单位	苏州市永安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苏州市吴中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苏州江南意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12M²	工程造价	5.3719 万元	结构层次	框架一层	开工日期	2013.9.2	竣工日期	2015.5.29
验收意见	1、单位（子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的质量验收均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自评合格。 2、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3、单位（子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测资料完整。 4、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5、观感质量验收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有关单位
技术负责人（签字）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工地代表：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印鉴）	参加人员： （签字）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

工程名称：安置房(长虹花园)门卫1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苏州市吴中区甪直镇人民政府				监理单位	苏州市永安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苏州市吴中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苏州江南意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12M²	工程造价	33.7209 万元	结构层次	框架一层	开工日期	2013.9.2	竣工日期	2015.5.29
验收意见	1、单位（子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的质量验收均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自评合格。 2、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3、单位（子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测资料完整。 4、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5、观感质量验收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有关单位
技术负责人：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工地代表：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印鉴）	参加人员： （签字）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

工程名称：安置房(长虹花园)地块一　　验收日期：2015 年 1 月 27 日

建设单位	苏州市吴中区甪直镇人民政府				监理单位	苏州市永安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苏州市吴中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苏州江南意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10820㎡	工程造价	4162.0997 万元	结构层次	框架负一层	开工日期	2013.9.2	竣工日期	
验收意见	1、单位（子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的质量验收均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自评合格。 2、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3、单位（子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测资料完整。 4、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5、观感质量验收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有关单位
技术负责人： 法人代表：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工地代表：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印鉴）	参加人员： （签字）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安置房（长虹花园）地下车库二　　验收日期：2015 年 5 月 29 日

建设单位	苏州市吴中区甪直镇人民政府				监理单位	苏州市永安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苏州市吴中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苏州江南意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3268.75㎡	工程造价	4687.71 万元	结构层次	框架剪力墙地下一层，地上一层	开工日期	2013.9.2	竣工日期	
验收意见	1、单位（子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的质量验收均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自评合格。 2、质量控制质量完整。 3、单位（子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测资料完整。 4、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5、观感质量验收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有关单位
技术负责人：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工地代表：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印鉴）	参加人员： （签字）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安置房（长虹花园）8#住宅　　验收日期：2015 年 5 月 29 日

建设单位	苏州市吴中区甪直镇人民政府				监理单位	苏州市永安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苏州市吴中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苏州江南意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15220.63㎡	工程造价	4297.36 万元	结构层次	剪力墙 25 层	开工日期	2013.9.2	竣工日期	

验收意见	1、单位（子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的质量验收均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自评合格。 2、质量控制质量完整。 3、单位（子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测资料完整。 4、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5、观感质量验收符合要求。 6、节能分项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有关单位
技术负责人：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工地代表：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印签）	参加人员： （签字）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安置房（长虹花园）7#住宅　　验收日期：2015 年 5 月 29 日

建设单位	苏州市吴中区甪直镇人民政府				监理单位	苏州市永安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苏州市吴中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苏州江南意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10657.56㎡	工程造价	2071.82 万元	结构层次	剪力墙 18 层	开工日期	2013.9.2	竣工日期	

验收意见	1、单位（子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的质量验收均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自评合格。 2、质量控制质量完整。 3、单位（子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测资料完整。 4、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5、观感质量验收符合要求。 6、节能分项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有关单位
技术负责人：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葛晓清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工地代表：王帆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印签）	参加人员： （签字）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安置房（长虹花园）6#住宅　　验收日期：2015年5月9日

建设单位	苏州市吴中区甪直镇人民政府				监理单位	苏州市永安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苏州市吴中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苏州江南意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9316.55M²	工程造价	1866.12万元	结构层次	剪力墙 18层	开工日期	2013.9.2	竣工日期	

验收意见	1、单位（子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的质量验收均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自评合格。 2、质量控制质量完整。 3、单位（子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测资料完整。 4、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5、观感质量验收符合要求。 6、节能分项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有关单位
技术负责人：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工地代表：王顺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印鉴）	参加人员： （签字）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安置房（长虹花园）5#住宅

验收日期：2015 年 5 月 27 日

建设单位	苏州市吴中区甪直镇人民政府				监理单位	苏州市永安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苏州市吴中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苏州江南意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5342.63㎡	工程造价	1125.33 万元	结构层次	剪力墙 18层	开工日期	2013.9.2	竣工日期	
验收意见	1、单位（子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的质量验收均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自评合格。 2、质量控制质量完整。 3、单位（子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测资料完整。 4、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5、观感质量验收符合要求。 6、节能分项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有关单位
技术负责人： 法定代表： （签字）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工地代表：王顺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印鉴）	参加人员： （签字）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

工程名称：安置房(长虹花园)住宅　　验收日期：2015年5月29日

建设单位	苏州市吴中区甪直镇人民政府				监理单位	苏州市永安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苏州市吴中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苏州江南建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9316.55㎡	工程造价	1866.1222 万元	结构层次	剪力墙 1+18 层	开工日期	2013.9.2	竣工日期	

验收意见	1、单位（子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的质量验收均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自评合格。 2、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3、单位（子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测资料完整。 4、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5、观感质量验收符合要求。 6、节能分项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有关单位
技术负责人： 法人代表：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工地代表：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印鉴）	参加人员： （签字）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

工程名称：安置房(长虹花园)3#住宅　　验收日期：2015年5月29日

建设单位	苏州市吴中区甪直镇人民政府				监理单位	苏州市永安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苏州市吴中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苏州江南意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6790.06㎡	工程造价	1685.7214 万元	结构层次	剪力墙 1+1+24 层	开工日期	2013.9.2	竣工日期	

验收意见	1、单位（子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的质量验收均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自评合格。 2、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3、单位（子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测资料完整。 4、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5、观感质量验收符合要求。 6、节能分项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有关单位
技术负责人：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工地代表：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印鉴）	参加人员： （签字）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

工程名称：安置房(长虹花园)2#地块　　验收日期：2015年5月2日

建设单位	苏州市吴中区甪直镇人民政府				监理单位	苏州市永安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苏州市吴中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苏州江南意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13448.37㎡	工程造价	3051.9453 万元	结构层次	剪力墙 1+1+24 层	开工日期	2013.9.2	竣工日期	

验收意见	1、单位（子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的质量验收均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自评合格。 2、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3、单位（子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测资料完整。 4、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5、观感质量验收符合要求。 6、节能分项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有关单位
技术负责人：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工地代表：王顺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印签）	参加人员： （签字）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

工程名称：安置房(长虹花园)1#住宅

验收日期：2015年5月27日

建设单位	苏州市吴中区用直镇人民政府				监理单位	苏州市永安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苏州市吴中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苏州江南意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13448.37㎡	工程造价	3039.3776 万元	结构层次	剪力墙 1+1+24 层	开工日期	2013.9.2	竣工日期	

验收意见	1、单位（子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的质量验收均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自评合格。 2、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3、单位（子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测资料完整。 4、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5、观感质量验收符合要求。 6、节能分项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有关单位
技术负责人： 法人代表：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工地代表：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印鉴）	参加人员： （签字）